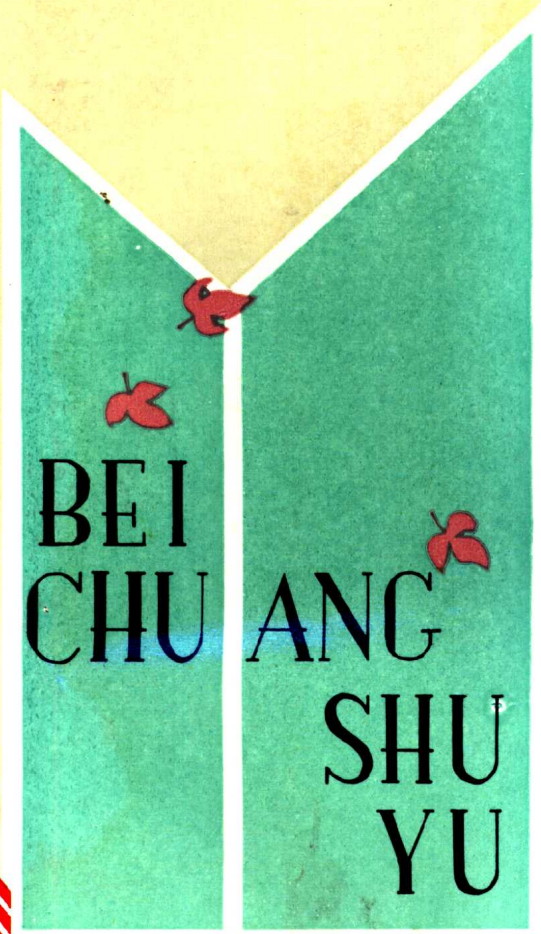


北窗书语

高信 著



BEI
CHU

ANG

SHU
YU

北窗书语

高信著

(陕)新登字001号

北窗书语

高信·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131号)

陕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安康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625印张 150千字

1992年10月第1版 1992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10

ISBN 7—224—01600—4 /I·357

定 价: 5.00 元

前 言

我爱读“书语”。特别对于以现代文坛为涉笔对象的“书语”，爱之愈甚。

记得 20 多年以前的 60 年代初期，我正在一个山区中学求学，其时家境困顿，无力买书，虽然喜好现代文学，也有志于去那遥乎远哉的过去年代的文坛里寻幽探胜，然而手头也只有一部王瑶先生的《中国新文学史稿》聊慰饥渴。这时，《人民日报》第八版正在连载晦庵同志的《书话》。呵！那短小的篇幅，那精美的文笔，那鲜为人知的佚闻故实，连那附于文中的斑驳漫漶的书影曾经怎样激动过我这个深山大峒里的青年的心灵并深深使我沉缅于中而倾倒不已啊！我还记得，每当深夜，一日功课完毕，我总会急切地打开逐篇抄录下来的《书话》忘情地玩味和思索。在万籁俱寂中，我宛如在聆听一位从那个年代走来的长者，对我娓娓而道。现代文学史上的一些枯燥的记载，在这里变得具体而亲切；现代文学史上不载的一些物事，在这里可以追寻到它消逝的踪迹……晦庵同志说，他的《书话》“着眼点在‘书’的本身，偏重知识，因此，材料的记录多于内容的评论，掌故的追忆多于作品的介绍。”对于一个青年文学爱好者来说，这已经足够了。“书话”不同于文学史，散文随笔不同于学术专著，揆之以情理，

人们不会对它提出非分之求的。我至今仍然铭感这些《书话》给我带来的教益，起码，它将我引进现代文学的堂奥，使我对现代文学的学习、思考的热情与兴趣，至今不衰。

基于这种历史的回顾，我觉得，研究现代文学的专家学者，大可在从事宏篇巨制的同时，抽暇写写《书话》之类的知识性散文随笔；我也觉得，爱好文学的青年和读者，也大可看看这类《书话》，这对于将来从事专门研究和创作，固然有益，对于了解一下新文学运动的传统和历史，更其无害。

我爱读“书话”，但却从来没有写“书话”的奢望。这本《北窗书语》的动笔和成书，纯是偶然的机缘。我知道我自己。以藏书来说，小小书室绝无珍本秘籍，即使有几本书龄较长的书册，也早在十年浩劫中被“革命同志”投畀秦火；以年龄而论，全国解放之日，才是我可以看到和看懂小人书之时，更何况，山野小城，距离琉璃厂、四马路是太遥远了。所谓书香门第，所谓熏陶濡染，所谓遗传基因等等，也都只是钦羡中的东西。《北窗书语》的写作，老实交待，首先大概因了“好读书不求甚解”。读得驳杂，“解”得有限，这就决定了突破一点，成就一番事业的虚幻。所好的是，杂则杂矣，却总是围绕着现代文学这个中心。因而，做起文章来也就离不开这个大的题目。其次，当代文坛上的事情，比如，重版了一部什么书，读了一篇什么文学史料，见到几则作家书信之类，我也就习惯联想这本书的原版情况，这篇史料牵涉的人和书以及它的真与伪。当然也有时是偶然翻到过去的什么版本引起的感兴，觉得可以随手写一点什么对读者有启发的文字。

“书话”是一种相当灵活自由的散文，假如说它与广义的散文有什么区别的话，可能就是它的话不离书这一点罢。基

于此，它既可以谈版本沿革，又可以叙掌故佚闻，既可以月旦作家之得失，又可以论评作品之短长。文无定则，书话也可以不受什么模式的约束。不过，我倒是给自己约法三章，这就是：着笔往昔，着眼现在，追求史料性知识性与现实性的联姻。至于真正达到了多少，自己也说不准，反正是“虽不能至，心向往之”罢了。

全书分为三个部分：一是较长一些的书话，多发表在1984年前后的刊物上；二是较短的书话以及对一些足资介绍的新书的介绍，还有一些读书随笔；三是一组专谈鲁迅诗歌的文字。多年来，鲁迅诗歌研究上，注家蜂起，新见迭出。我曾滥竽其间，饶舌鼓噪，或赏析，或考证，或评论，尽管不成名器，倒也耗去了不少时日。鲁诗乃书林中一株巨木，故将此类文字，重加汰选，收集于斯，以存其雪泥鸿爪。

七八年来，现代文学的研究呈现出前所未有的一派生机。书话之作，日见其多，且有多种专书出版，据说颇受读者欢迎。《北窗书语》能够应运而生，我感到欣喜。古人说：“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我惟愿读者诸君，有以教我。

高 信

1985年1月7日于丹江之滨
常荫楼北窗下

目 录

前言	(1)
----------	-----

北窗书语

《故事新编》纵横谈	(3)
《四世同堂》的离散聚合	(10)
鲁迅先生与《花镜》	(16)
雪峰述《百喻经故事》	(19)
《小小十年》	(22)
鲁迅·孙用·《勇敢的约翰》	(26)
读李金发诗的联想	(32)
不必“为贤者讳”	(36)
附录之一：关于《许广平忆鲁迅》	(41)
附录之二：说删书	(43)
附 记	(45)
徐懋庸挽鲁迅联	(48)
周瘦鹃与《欧美名家短篇小说丛刊》	(52)
《为新中国奋斗》的历史纪录	(54)
田家英与《中国妇女生活史话》	(58)
柳青人格侧影	(61)
《鲁迅研究年刊》十年忆	(67)

夜读漫笔

《艺林散叶》	(75)
《货郎集》	(77)
《流沙河诗集》	(79)
杨宪益和《译余偶拾》	(82)
《绿叶上的小诗》	(84)
《孙犁文论集》	(87)
卫俊秀的《鲁迅〈野草〉探索》	(89)
《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发表前后	(91)
《怀旧》发微	(93)
《哀尘》——鲁迅先生的第一篇译文	(95)
陶元庆与《苦闷的象征》封面	(97)
两个《苦闷的象征》译本	(99)
华君武的封面设计	(102)
《万有文库》补说	(104)
附录：给延安送书	(105)
鲁迅先生的自传	(107)
郭沫若的自传	(112)
“遵命文学”溯源	(116)
所谓三个“冷静”	(118)
关于鲁迅的“随感录”	(121)
话说毛边书	(123)
“书标”谈薮	(125)
“社标”归来！	(127)
鲁迅先生的画	(129)
拓荒者的足迹	(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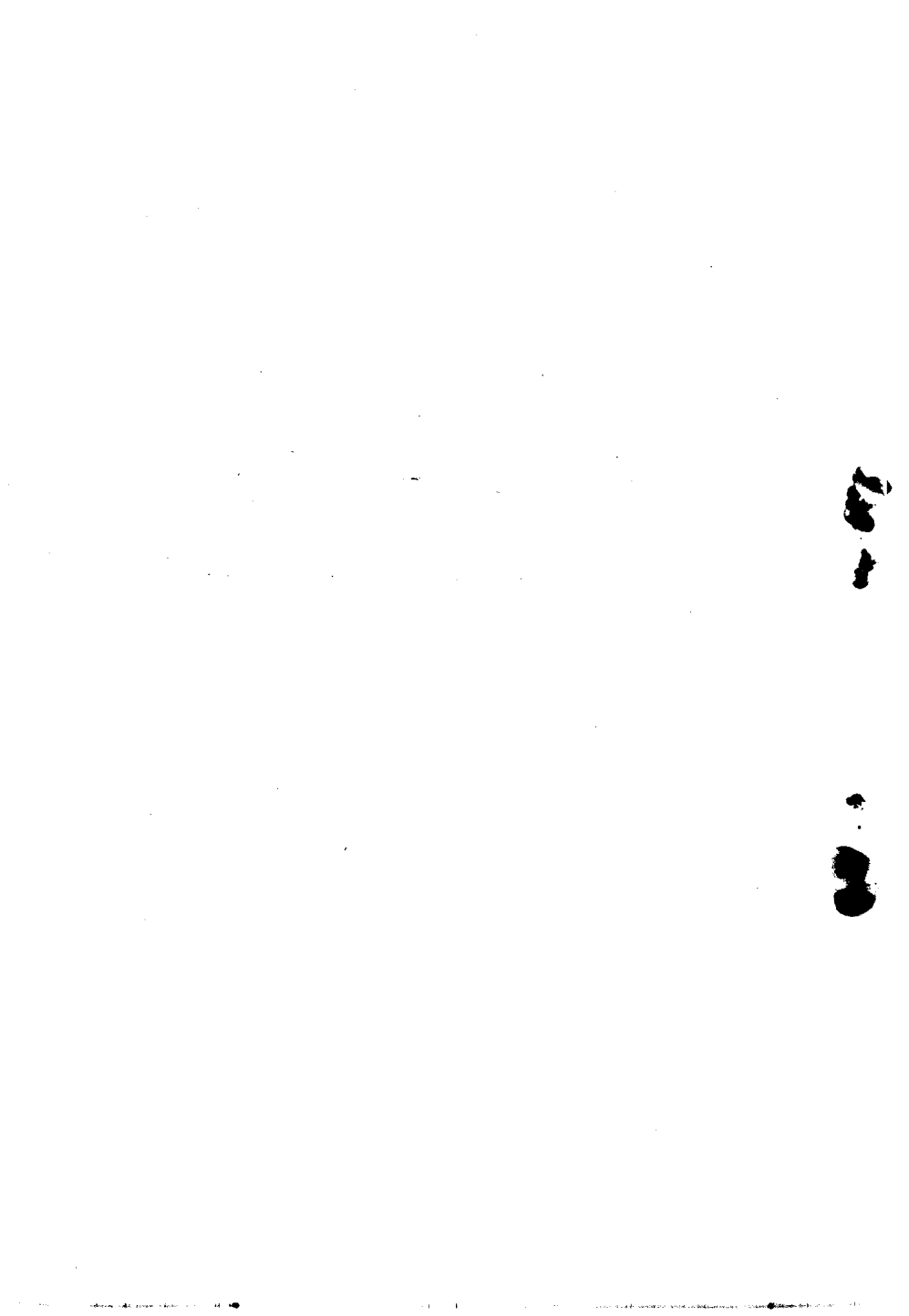
鲁迅论民族美术遗产	(143)
鲁迅先生与民间戏剧	(152)
鲁迅先生与集邮	(158)
鲁迅先生谈小说创作上的“拿来主义”	(161)
鲁迅先生在伏案劳作之余	(167)

鲁诗小札

“扫除臃粉呈风骨”	(175)
——读《莲蓬人》	
爱国赤子的心声	(179)
——读《自题小像》	
“正经”与“拳经”	(183)
——读《南京民谣》	
“十载恩情 毕生知遇”	(188)
——读《赠许广平》	
读《新青年》上的一则补白	(192)
话说“名人选小说”	(195)
嬉笑怒骂 刚健清新	(201)
口语入诗 大巧之朴	(206)
——鲁迅诗歌艺术谈荟之一	
佳句璀璨 警策雷鸣	(210)
——鲁迅诗歌艺术谈荟之二	
“活剥体”谈隅	(215)
——鲁迅诗歌艺术谈荟之三	
鲁迅诗歌用典谈	(220)
也读《题〈呐喊〉》与《题〈彷徨〉》	(226)
——兼与吴奔星同志商榷	
《赠蓬子》作意辨正	(236)

“慈母泪” 辩证	(246)
《悼丁君》 辩证	(250)
《别诸弟》 辩证	(260)
《偶成》 新释	(265)
“食河豚” 辩证	(270)
论鲁迅五四时期的新诗创作	(274)
论鲁迅诗歌中的人情美	(286)
后记	(297)

北窗书语



《故事新编》纵横谈

鲁迅先生在 30 年的文学活动中，留给我们的小说作品只有《呐喊》、《彷徨》、《故事新编》三本 33 篇。倘若与时下一些“长篇不过月，中篇不过周，短篇不过夜”的倚马可待，质量平庸却又颇以“创作丰富自乐”的作家比较起来，33 篇实在是少之又少的了。不过，文学史上似乎还并不以作品的多寡论定作家的成就，鲁迅先生这 33 篇小说，几十年来终未被成千上万篇小说淹没其思想与艺术的光辉，就是证明。

三部小说集中，《故事新编》是令人瞩目的一本。这不仅因了它由写作、发表到结集的时间真是不短，八篇小说，竟然迁延 13 年之久：最早的一篇《不周山》（后改题为《补天》）写于 1922 年冬，那时鲁迅先生发愿“从古代和现代都采取题材”来做短篇小说，《不周山》便是取了“女娲炼石补天”的神话，动手试作的第一篇。也许这“试作”，他自己并不满意，所以，采取现代题材的小说，一直是“一发而不可收”，直至 1925 年完成了《彷徨》中的八篇。采取古代题材的却仅此一篇，刚开头就煞了尾。1923 年《呐喊》出版，《不周山》附于卷末，先生说，这“算是一个开始，也就是一个收场”。不想，这明明连先生自己也不甚满意的《不周山》却

被一位同志武断地推为佳作，《呐喊》中其他篇章，倒是“庸俗”之作。“如鱼饮水，冷暖自知”，鲁迅先生对此论“不能心服”。《呐喊》印到第13版，他索性抽去《不周山》，看样子是决计不再“试作”了。这大概也是一时负气之举，先生对从古代采取题材做小说，仍然未能忘情，一当有所感触，而且材料又成竹在胸，他还是欣然命笔。所以，四年后，又有《奔月》、《铸剑》写出并付北京《莽原》发表。1934年8月作《出关》，1935年11月作《理水》，12月，一口气写成《采薇》、《出关》和《起死》。第二年1月，《故事新编》由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列入巴金所编《文学丛刊》之一种。

也正是由于《故事新编》的创作结集绵延13年，人们就不难从这八篇历史小说的创作洞见鲁迅先生从革命民主主义者转变为共产主义者的跋涉的足音。在鲁迅先生所有小说、杂文集里，还没有哪一本集子能够像《故事新编》这样集中而清晰地展示过这种转变。《奔月》、《补天》、《眉间尺》三篇写于1921年以前，那时的鲁迅先生“常常觉得惟黑暗与虚无，乃是‘实有’，却偏要向这些作绝望的抗战，所以很多着偏激的声音。”一方面，他“憎恶这熟识的本阶级，毫不可惜它的溃灭”，一方面却又看不到希望何在与光明何在。特别是“五四”新文化运动的落潮之后，一些战友的高升、退隐、落荒，原先战场的荒凉和落漠，使得鲁迅先生深深感到无名的孤寂和悲愤。“两间余一卒，荷戟独彷徨”，这就是他当时心境的写照。但鲁迅先生毕竟是战士，他仍然是要战斗的，尽管“很多着偏激的声音”他也要“作绝望的抗战”。《补天》里那位古衣冠的小丈夫在女娲两腿之间出现，就是对封建道德的卫道者饱含鄙视的呵斥，而那位传说中的英雄，“炼五色石以

补苍天，断鳌足以立四极，杀黑龙以济冀州，积炉灰以止淫水”的女媧在劳顿至极之后所发生的慨叹：“唉唉，我从来没有这样的无聊过。”似乎其中也有着当时的鲁迅先生的慨叹。《奔月》中的羿，上射九日下杀猛兽已经成了他过去的黄金时代的残梦。在封豨修蛇杀尽，豹子，黑熊敛迹的当时，他神奇的箭术已无所施其长伎，只能用乌鸦炸酱面充饥。更何况，身边又有那一位年轻美貌又好吃懒做的妻子嫦娥；更何况，他过去的学生逢蒙，竟用从他那里学来的射术，半路上对他袭击。这“不闻战斗”的环境，这亲人背离，宵小暗算的苦闷，写得如此细腻，如此生动。借上古传说的酒杯，浇作者此时心中的块垒。鲁迅先生憎恶寂寞，渴望战斗的心情，是表现得相当充分的。至于《铸剑》，则标志着鲁迅先生从《奔月》跨前了一大步。眉间尺的父亲被暴君杀害，激起了他复仇的决心；黑色人宴之敖者在事不关己的时刻，并没有优游袖手。特别是鲁迅先生笔下的这位宴之敖者，他之所以替眉间尺报仇，一不为游侠、义士的虚名，二不因为与眉间尺的父亲有什么交往。他说：“我一向认识你的父亲，也如一向认识你一样。但我要报仇，却并不为此。聪明的孩子，告诉你罢。你还不知道，我怎样地善于报仇。你的就是我的；他也就是我。我的魂灵上是有这么多的，人我所加的伤，我已经憎恶了我自己！”这是一团燃烧着烧毁一切仇仇的烈火，是一段憾人心弦的“与汝皆亡”的义无反顾的大勇者的内心独白。宴之敖者喊出了鲁迅先生抗暴复仇的决绝之声。如果我们知道，鲁迅先生曾以之敖为自己的笔名以及宴之敖所包含的一段鲁迅先生惨痛的际遇时，我们就更清楚地看到鲁迅先生的精神和品质投射在宴之敖者身上的光芒。不用讳言，当

鲁迅先生其时还没有成为共产主义者的时候，同他另外的一些小说一样，《铸剑》、《奔月》等历史小说，不可避免地、必然地烙印着他世界观的局限：人民的力量何在？光明的前途渺茫。

八年后，当鲁迅先生再一次拿起故事新编的笔，写下《非攻》、《理水》，进而写出《采薇》、《出关》、《起死》的时候，昔年笔下的“不闻战斗”的悲愤和独战对敌的冷寂，一扫而空。这也是历史的本然：当鲁迅先生经过对马克思主义的刻苦学习，从而坚信了这种“最明快的哲学”之后，“中国的脊梁”的抗争和奋斗，使他看到了以前认为“微茫”的希望。他充满激情地歌颂我国人民富有斗争精神的优秀传统：“我们从古以来，就有埋头苦干的人，有拼命硬干的人，有为民请命的人，有舍身求法的人……虽是等于为帝王将相作家谱的所谓‘历史’，也往往掩不住他们的光辉，这就是中国的脊梁。”《理水》中的禹是最富“中国的脊梁”光辉的一个艺术典型。史载禹受舜之命治水，“劳身焦思，居外13年，过家门不敢入”，几千年来，作为一个公而忘家的英雄受到人们的尊敬。在鲁迅笔下，禹的形象不是“须仰视才见”的高大的超人，也不是与下民无关涉的神祇。他平凡，淳朴，面目黧黑、衣服破旧、瘦长而又粗手粗脚，显得鲁莽而又深沉多智，他的随员也只是“一群乞丐似的大汉”。治水成功回京时：“前面并没有什么仪仗，不过一大批乞丐似的随员。临末是一个粗手粗脚的大汉，黑脸黄须，腿弯微曲，双手捧着一片乌黑尖顶的大石头——舜爷所赐的‘玄圭’，连声说道：‘借光，借光，让一让，让一让’，从人丛中挤进皇宫里去了。”这就是把“汤汤洪水方割，浩浩怀山襄陵”的局面改变得“连歹

兽都会跳舞，凤凰也飞来凑热闹”的禹和他的战友们的形象，在他们前面，那班考察水灾的专员，那班在“文化山”上学学者、绅士的愚昧、无知、置人民生命于不顾而故作风雅的丑态，显得何等可笑和可鄙。《非攻》中衣衫槛褛，胼手胝足，却充满勇敢、忘我奋斗精神的墨翟，是与禹相互辉映的另一种艺术典型。墨翟是以禹为“大圣”，师承“禹之道”的墨家创始人，为了制止一切不义之战，他可以历尽艰辛，长途跋涉，以他的勇敢和智慧，挫败了楚王和公输般，真可谓“赴火蹈刃，死不还踵。”《非攻》中的墨翟身上，正映现着中国人民艰苦卓绝，酷爱和平的可贵品质。鲁迅笔下的禹和墨翟，不仅仅是“中国的脊梁”，而且是中国人民的灵魂的浓缩了的典型。

在塑造“中国的脊梁”这种正面典型的同时，鲁迅先生更把他那支泼辣、生动之笔涉及到几位足使读者引为鉴戒的古人身上。扶正祛邪，击浊扬清是他的历史小说的两个支点，总的目的，都是为当时的革命斗争呐喊。《采薇》中“不食周粟”的伯夷叔齐，实在迂腐得可以；《出关》中的老子的“而无为而无不为”，柔弱胜刚强的庸人哲学；《起死》中庄子的“糊涂主义”，“唯无是非观”等等这些被当时中国一些有心和无心的人们奉为圭臬的陈腐哲学，在民族矛盾和阶级斗争日益激化的时候，势必尽其“王之爪牙”的任务。用形象化的手法，揭露之、鞭笞之，也正是战斗者的责任。

一部《故事新编》，跳动着20年代至30年代的时代的脉搏，中国各阶级的脉搏，尽管其间活动着的人物早已在历史舞台上消失，但他们的思想，丰神依然附着在二三十年代一些人的躯壳里在活动。《故事新编》中一些篇章在发表之初，